

家园合作助推幼儿安全自护能力培养的路径探索

何 慧

(甘肃省陇南市武都区两水中心幼儿园, 甘肃 陇南 746010)

摘要:当前, 幼儿教育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和重视。幼儿安全自护能力培养是幼儿教育中的重要内容。幼儿的年纪较小, 认知能力不足, 生活经验有限, 他们难以准确识别危险, 并采取有效方式保护自己。因此, 为了提升幼儿安全自护能力, 幼儿园应积极与家庭开展合作, 形成教育合力, 双方共同培养幼儿安全自护能力, 从而为他们健康成长奠定基础。对此, 本文就家园合作助推幼儿安全自护能力培养的路径进行简要分析, 希望为广大读者提供一些有价值的借鉴和参考。

关键词: 家园合作; 幼儿; 安全自护能力; 培养

引言

幼儿阶段是个体身心成长的关键时期, 同时也是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形成的重要阶段。然而, 由于幼儿的认知水平不高、缺乏生活经验和经历, 他们往往无法准确识别危险, 并采取有效方式进行自我保护。而仅靠幼儿园以及幼儿教师培养幼儿安全自护能力是远远不够的。对此, 幼儿园应与家庭开展深入合作, 构建协同育人机制, 通过双方的共同努力, 为他们营造一个、安全、健康、和谐的环境, 更为有效地培养幼儿安全自护能力, 为他们健康成长奠定坚实基础。

一、家园合作在幼儿安全自护能力培养方面的重要意义

家园合作在培养幼儿安全自护能力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对此, 本文以下几个方面进行简要阐述。

首先, 教育资源的互补。家庭是幼儿人生道路上的第一所学校, 家长是幼儿生命中的第一任教师。家庭环境的营造、家长的言行举止以及教育方式等都会对幼儿安全意识以及安全自护能力的培养产生深远影响。家庭教育侧重情感交流以及生活习惯的培养。而幼儿园是幼儿阶段专门的教育结构, 具有丰富的教育资源和专业的教学团队, 更加关注系统知识的传授和集体生活的体验。幼儿园与家庭的深入合作, 能够实现资源的整合和互补, 形成强大的育人合力, 从而更为有效地培养幼儿安全自护能力, 为他们健康成长奠基。

其次, 培养效果的提升。家庭教育的情感性与幼儿园教育的专业性有机融合, 能够丰富教育形式和内容, 从而有效提升安全自护能力的培养效果。一般情况下, 家庭通过营造一个温馨、安全、健康和良好的榜样, 帮助幼儿丰富生活经验, 培养他们的安全意识。而幼儿园则通过系统性的课程设计, 帮助幼儿建立全面、系统的安全认知和行为习惯。通过家园合作, 不仅能够丰富幼儿的教学内容, 拓展教育形式, 同时还能够增强幼儿安全教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有效提升幼儿安全自护能力, 使他们能够辨别各种危险, 并采取正确措施保护自己, 从而为他们健康成长提供重要保障。

二、家园合作背景下幼儿安全自护能力培养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一) 家园合作意识不强

经过笔者实践调查发现, 部分家长以及幼儿园教师对家园合作的重要性缺乏充分的认识, 这使得在家园合作过程中, 双方的合作积极性不高, 无法形成有效的合作机制, 从而影响幼儿安全自护能力的培养效果。一些家长片面地认为安全教育是幼儿园以及教师的主要责任, 自己只需要配合幼儿园的要求即可, 并未充分认识到家庭在幼儿安全自护能力培养方面的重要作用。同时, 部分幼儿教师也认为, 自己的主要工作是对幼儿进行保育和教育, 与家长沟通只是附加工作, 并未充分认识到家园合作在培养幼儿安全自护能力方面的重要价值, 从而影响幼儿安全自护能力的培养效果。

(二) 家园合作形式单一

当前, 家园合作的形式较为单一。主要以家长会、家园联系手册等方式为主, 尽管这些方式也能够一定程度上促进家长与幼儿教师之间的沟通和交流, 但缺乏针对性和创新性, 无法满足幼儿安全教育的实际需求。除此之外, 单一的家园合作形式也无法激发家长的参与兴趣和热情, 导致家园合作机制的作用无法充分发挥出来。

(三) 安全教育缺乏针对性

部分幼儿园在开展安全教育过程中, 忽视了幼儿的差异性和实际需求, 并未针对不同年龄段, 不同性格特点的幼儿制定具有针对性的教育内容和方案, 这导致幼儿兴趣不足, 参与性不高, 安全教育效果也不尽如人意。除此之外, 部分家长在开展幼儿安全教育时, 也缺乏针对性。只是简单地按照幼儿园的要求开展教育, 并未深入了解幼儿的安全需求, 这也会影响幼儿安全自护能力的提升。

三、家园合作助推幼儿安全自护能力培养的创新路径

(一) 深化家园合作

1. 开展家园合作宣传活动

为了强化幼儿教师以及家长的认知, 使他们认识到家园合作的重要价值。幼儿园应定期组织和开展家园合作宣传活动。可以定期开展专题讲座、亲子活动、案例分享会等活动, 向家长以及教师普及家园合作的重要性, 以此强化他们的认知, 增强合作意识;

可以利用幼儿园官网、公众号、官方微博等平台,定期发布家园合作最新消息和成功案例,以此激发家长合作兴趣;还可以邀请幼儿教育专家、学者以及优秀教师等来校开展专题讲座,向家长以及教师分享先进的教育理念和方式,为他们提供科学的指导和建议,提升他们对家园合作的重视程度。

2. 构建通畅的家园沟通机制

为了确保家园合作的顺利进行,有必要构建通畅的家园沟通机制,如定期开展家长会、家长访问制度以及信息技术构建网络沟通渠道等,通过多种方式和手段,确保家长与教师之间能够及时沟通,教师能够向家长反馈幼儿在安全教育过程中表现,家长也能够向教师反映幼儿在家中的相关情况,增进双方对幼儿的了解,并根据幼儿安全自护能力的状况,制定个性化的培养计划和方案,从而提升教育实效性。除此之外,幼儿园还可以通过家园联系手册,将幼儿在园内的表现以及安全自护能力水平进行详细记录,并将其分享给家长,通过这样的方式,不仅能够增进家园之间的相互了解和信任,同时还能够培养幼儿安全自护能力的培养提供强大助力。

(二) 丰富家园合作形式与内容

1. 开展类型丰富的安全教育活动

针对幼儿的成长特点以及实际需求,幼儿园可以组织和开展类型丰富的安全教育活动,以此更为有效地培养幼儿安全自护能力。例如,可以通过故事大会、趣味安全游戏、模拟演练等方式,使幼儿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学习安全知识,快速识别危险,并使他们做出科学举措保护自身安全。同时,还可以邀请家长来校参与安全教育活动,以此强化他们认知,提升安全教育能力。

2. 建立家园共育平台

幼儿园还可以利用网络技术,构建一个家园共育平台,为家长以及教师提供一个合作、沟通、学习的平台。通过该平台,双方能够进行沟通和交流,分享一些幼儿安全教育和幼儿安全自护能力培养方面的心得和体会。平台还可以定期发布一些关于幼儿安全教育方面的科普和教育指导文章,以此强化家长以及教师的认知,使他们了解当前最先进的、最有效的教育教学方法。除此之外,平台还可以设置在线课程模块,使家长和教师通过自主学习,从而不断提升自身素养和能力,为培养幼儿安全自护能力奠定基础。

(三) 提高安全教育内容的针对性与实效性

1. 深入分析幼儿成长特点

幼儿园应对不同年龄段的幼儿成长特点进行深入分析,根据他们的认知水平以及生活经验,制定具有针对性和趣味性的安全教育内容。例如针对小班幼儿,可以开展简单的安全认知教育;针对中班幼儿,可以开展一些基本的安全行为教育;针对大班幼儿,可以开展一些复杂的安全教育。

2. 结合幼儿生活开展安全教育

为了激发幼儿学习兴趣,调动他们的积极性,幼儿园以及教

师应将生活实际与安全教育紧密融合,通过创设生活情境,以此培养幼儿安全自护能力,使他们正确识别危险,并采取有效措施保护自己。例如,可以通过情景模拟的方式,使幼儿学会如何在火灾、地震等情境中自救;可以创设生活情境,模拟陌生人搭讪,使幼儿学会拒绝陌生人的搭讪和诱惑。通过这样的方式,以此促使幼儿更加深入地学会安全知识和技能,提升他们安全自护能力。

(四) 提高家长参与度与积极性

1. 开展家长培训活动

为了将家园合作的作用充分发挥出来,幼儿园可以定期开展家长培训活动,向他们分享幼儿教育的有效方法和理念,通过这样的方式,能够使家长认识到家长以及家庭在幼儿教育方面的重要作用,并提升他们在安全教育方面的意识和能力,从而更为有效地培养幼儿安全自护能力。

2. 鼓励家长参与幼儿园的安全教育活动

幼儿园还应鼓励家长参与幼儿园安全教育活动,如参与安全教育活动的设计和实施、协助教师组织安全演练等。通过这样的方式,不仅能够有效培养幼儿安全自护能力,同时还能够加深家长对幼儿园的理解,为推动家园合作的深入开展奠定基础。

(五) 构建家园合作评估与反馈机制

1. 完善家园合作评估体系

幼儿园应不断完善家园合作评估体系,对家园合作效果进行定期评估,评估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合作形式、合作内容、家长参与度等多个方面。通过这样的方式,能够及时发现家园合作之中的问题,并为后续改善提供重要参考和依据。

2. 构建家园双方反馈机制

为了家园合作的深入开展,更为有效地培养幼儿安全自护能力,还应构建科学有效的反馈机制。通过这样的方式,能够增强双方之间的了解和信任,促使他们在幼儿教育方面开展更为紧密的合作。同时,构建反馈机制还能够为优化家园合作机制提供重要参考和依据。

结束语

总之,在新时期,家园合作在幼儿安全自护能力培养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对此,幼儿园以及家长应充分认识到家园合作的重要价值,并通过多种方式和手段,积极合作,构建协同育人机制,形成育人合作,共同培养幼儿安全自护能力,从而为他们健康成长奠定坚实基础。

参考文献:

- [1] 马蕾. 家园合作促进幼儿安全自护能力发展的实践与探索[J]. 家长, 2020, (26): 124-125.

项目: 本文系甘肃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2024年度重点课题《幼儿安全自护能力培养实践研究》研究成果之一, 课题立项号GS[2024]GHBZ122。